

## 壹、緒論

華人長期以來有利他行善的傳統（朱瑞玲，1993）。臺灣進入現代化社會之後，隨著非營利組織的興起，從事公益性服務的志工人數日益增多，志工型態也日益多元化，不僅限於傳統捐款濟貧的利他行善活動。許多年輕人也從高中起便開始參與志工活動；非營利的志工服務組織已經成為臺灣發展的重要支柱之一。國外針對參與志工作者的動機與價值的研究顯示，由於生命發展階段任務的差異，年輕世代與中高年齡者會基於不同的動機參與志工活動；年輕世代比較希望從志工活動中得到生涯發展、自我成長與結交朋友需求的滿足，中高齡世代比較重視服務與回饋社會（Omoto, Snyder, & Martino, 2000）。

臺灣社會人口結構中人數眾多的嬰兒潮目前開始進入中高齡時期，由於教育普及與經濟發展，相當多嬰兒潮的中高齡世代擁有知識與專業能力，並且希望在退休前後能夠發揮自我價值從事有意義的生活。嬰兒潮世代的下一代目前大多進入大學或者開始就業。這些年輕人中也有相當數量者從事志工活動，但是他們可能如國外的年輕志工一樣，因為成長經驗與人生發展階段之不同，持有與父母親不同的價值與動機。本研究的主要目的之一便是比較不同世代志工從事公益活動的動機或價值是否有所

不同？

研究者根據世代間成長社會背景的差異與Erikson（1980）心理社會發展階段任務推論，臺灣二十多歲的志工幼年成長於重視個人自主性的現代化社會，在心理社會發展上則正處於追求自我認同與拓展親密關係的時期；他們從事志工的動機與價值應該與成長於傳統經濟型態社會，目前正處於滋長回報（generativity）時期重視養育引導新世代、創造及利他的父母親有所不同。由於華人亦受儒家修齊治平思想與結合了儒家易經「積善之家必有餘慶」與佛家因果輪迴的「福報功德」觀念的影響，可能與國外志工在動機上有所差異，因此研究者也將修訂華人志工動機量表。

整體而言，本研究的具體目的有二。首先，研究者驗證親子世代中擔任志工作者與未擔任志工作者的價值與動機是否有差異？其次，驗證親代與子代志工在價值與動機的差異上是否與國外研究成果有類似的現象？與是否有文化特殊性的動機？

## 貳、前言

### 一、影響利他行為的因素

心理學以往對於助人利他行為的研究可以分為緊急情境下的助人行為與長期幫助他人兩種類型。志願工作主要指的是後一種類型。在利他（altruistic）或利社會（prosocial）行

為的研究，以往著重在助人者的人格特質（Batson, 1987, 1991; Bierhoff, Klein, & Kramp, 1991; Bierhoff & Rohmann, 2004; Hoffman, 1981; Staub, 1974），以及影響利他行為的情境因素方面（Cialdini, Baumann, & Kenrick, 1981; Cialdini et al., 1987）。

早年 Staub (1974) 編製了利社會行為量表，將利他視為一種人格特質。Batson (1987) 亦主張利他行為主要出自於同理心 (empathy) 動機，亦即某些人比較能同理他人的疾苦，低同理心者只有在不能脫離助人情境時，才會助人以解脫負面情緒；高同理心者即使能夠輕易脫離助人情境，不必忍受不助人的負面感受，他們仍舊會助人。Cialdini等人 (1981, 1987) 則提出負向狀態解除模式 (negative-state relief model)，認為助人與人格特質無關，主要是要消除看到他人困苦情境產生的負面悲傷情緒。Bierhoff 與 Rohmann (2004) 及 Bierhoff 等人 (1991) 則提出利他性格 (altruistic personality) 包含同理心、公義世界信念、社會責任感、低自我中心傾向與內控性格等五項特質。De Waal (2008) 在回顧了助人行為研究後，從演化心理學的角度指出經由長期演化，人類與其他動物，都有回報助人行為 (reciprocal altruism) 的動機心理機制。但是要產生動機需要能夠感受到對方的助人需求，因此在直接

助人情境，經由知覺他人的情緒自動喚起與他人類似的情緒狀態的同理心是一個重要的機制。

研究者同意演化的動機應該是重要的動力之一，因此志工與非志工可能在動機上有跨文化的普世差異存在。但是文化與教養也可能塑造不同的動機。本研究採納社會認知學派 Mischel 與 Shoda (1995) 的社會認知系統觀點，亦即助人行為是個體對助人情境產生的整體認知情感處理系統 (Cognitive-affective processing system, CAPS) 的產物。個體在面對助人情境時對要達成的目標是否能滿足需求與契合價值，皆會影響個人的意願。由於志工是一種比較長期的承諾，研究者認為長期從事志工行為者對於助人情境應該具有相對穩定的動機需求與價值信念，個體在面對助人情境時會評估自我是否有能力達成這些目標，以及這些目標能否實踐或滿足個人的需求與價值，文化則可能型塑個體偏好與重視的動機與價值。根據上述觀點，個體的動機與價值將會影響他是否從事志願工作。對於這項問題的了解將有助於我們篩選志工與設計符合志工需求的訓練。因此，本研究第一個目的是探索從事志工作者是否與非從事志工作者在動機與價值上有差異？

## 二、參與志工的動機與價值

蔡承岳 (2007, 頁10) 根據臺灣